

证券代码：300727

证券简称：润禾材料

公告编号：2025-022

债券代码：123152

债券简称：润禾转债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系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公司”、“上市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叶剑平先生、俞彩娟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麻金翠女士合计持股比例由 58.1227%被动稀释至 57.8880%，触及 1%整数倍。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持股数量发生变化，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润禾材料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该次权益变动后，截至 2025 年 3 月 17 日，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叶剑平先生、俞彩娟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麻金翠女士（以下合称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7,965,621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58.1227%。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可转债“润禾转债”共有 156,685 张完成转股，合计增加 543,848 股“润禾材料”股票，公司总股本由 134,139,814 股增加至 134,683,662 股。受该因素影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比例由 58.1227%被动

稀释至 57.8880%，触及 1%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表：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宁海县胡陈乡黄山路 178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叶剑平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区**公寓**幢**单元**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俞彩娟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区**公寓**幢**单元**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		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海县胡陈乡黄山路 227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五		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海县胡陈乡黄山路 225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六		麻金翠			
住所		浙江省宁海县**街道**花园**幢**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3 月 18 日			
股票简称	润禾材料		股票代码	300727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股东名称	减持股数（股）		权益变动比例（%）	
A 股	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	/		0.1583（被动稀释）	
	叶剑平	/		0.0439（被动稀释）	
	俞彩娟	/		0.0109（被动稀释）	
	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0155（被动稀释）	
	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0.0043（被动稀释）	
	麻金翠	/		0.0018（被动稀释）	
合 计	-	-		0.2347（被动稀释）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间接方式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继承 ☐ 赠与 ☐ 表决权让渡 ☐ 其他 ☒ （因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浙江润禾控股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2,591,630	39.2066	52,591,630	39.048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2,591,630	39.2066	52,591,630	39.048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叶剑平	合计持有股份	14,582,906	10.8714	14,582,906	10.827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45,727	2.7179	3,645,727	2.706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937,179	8.1536	10,937,179	8.1206
俞彩娟	合计持有股份	3,614,385	2.6945	3,614,385	2.683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03,596	0.6736	903,596	0.6709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10,789	2.0209	2,710,789	2.0127
宁海协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5,142,909	3.834	5,142,909	3.81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142,909	3.834	5,142,909	3.818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宁海咏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427,321	1.0641	1,427,321	1.05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27,321	1.0641	1,427,321	1.05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麻金翠	合计持有股份	606,470	0.4521	606,470	0.450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06,470	0.4521	606,470	0.450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77,965,621	58.1227	77,965,621	57.88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4,317,653	47.9482	64,317,653	47.754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647,968	10.1744	13,647,968	10.1334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注：1、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2、“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占比情况以公司总股本 134,139,814 股为基数计算，“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占比情况以公司 2025 年 3 月 18 日总股本 134,683,662 股为基数计算。

特此公告。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9 日